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Robotics Limited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之特色

GEM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之性質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超人智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本公司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可比較經審核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3	78,799	61,521
銷售成本		(48,445)	(106,994)
毛利／(毛損)		30,354	(45,473)
其他收入		757	30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57	(1,441)
銷售及分銷支出		(8,583)	(12,217)
行政支出		(122,694)	(35,251)
撥回之前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及利息收入		—	51,132
經營虧損	4	(99,409)	(42,943)
融資成本		(6)	(198)
除所得稅前虧損		(99,415)	(43,141)
所得稅抵免／(支出)	5	2,304	(607)
年內虧損		(97,111)	(43,748)
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兌換境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9,629	(534)
年內總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9,629	(534)
年內總全面虧損		(87,482)	(44,282)
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9,059)	(44,946)
非控股權益		1,948	1,198
		(97,111)	(43,748)
應佔年內總全面(虧損)／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89,424)	(45,480)
非控股權益		1,942	1,198
		(87,482)	(44,282)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以每股港仙列示)	6	(21.36)	(10.6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22	7,026
無形資產	8	128,144	127,166
按金		2,523	1,479
		<u>152,789</u>	<u>135,671</u>
流動資產			
存貨		5,915	2,645
可收回稅項		—	260
應收貿易賬款	9	14,496	4,31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3,301	4,147
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97,627	7,05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8,727	12,33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434	152,218
		<u>230,500</u>	<u>182,972</u>
總資產		<u><u>383,289</u></u>	<u><u>318,643</u></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普通股		47,622	45,522
股本 — 優先股		3,000	3,000
儲備		264,945	211,525
		<u>315,567</u>	<u>260,047</u>
非控股權益		<u>2,250</u>	<u>308</u>
總權益		<u><u>317,817</u></u>	<u><u>260,355</u></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821	96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25,151	20,391
其他借貸		1,568	1,960
應付稅項		360	277
遞延收入		30,030	26,143
		<u>57,930</u>	<u>49,73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7,542	8,552
		<u>7,542</u>	<u>8,552</u>
總負債		<u>65,472</u>	<u>58,288</u>
總權益及負債		<u><u>383,289</u></u>	<u><u>318,643</u></u>
流動資產淨額		<u><u>172,570</u></u>	<u><u>133,236</u></u>
資產淨額		<u><u>317,817</u></u>	<u><u>260,355</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普通股 千港元	股本— 優先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1,980	3,000	196,380	27,141	192	—	(129,341)	139,352	825	140,177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	(44,946)	(44,946)	1,198	(43,74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534)	—	—	(534)	—	(534)
年內總全面(虧損)/溢利	—	—	—	—	(534)	—	(44,946)	(45,480)	1,198	(44,282)
配售新股份	3,542	—	164,758	—	—	—	—	168,300	—	168,300
股份發行支出	—	—	(2,125)	—	—	—	—	(2,125)	—	(2,125)
向非控股權益 派付股息	—	—	—	—	—	—	—	—	(1,715)	(1,71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5,522	3,000	359,013	27,141	(342)	—	(174,287)	260,047	308	260,355
年內(虧損)/溢利	—	—	—	—	—	—	(99,059)	(99,059)	1,948	(97,111)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兌換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9,635	—	—	9,635	(6)	9,629
年內總全面(虧損)/溢利	—	—	—	—	9,635	—	(99,059)	(89,424)	1,942	(87,482)
配售新股份	2,100	—	129,150	—	—	—	—	131,250	—	131,25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	—	—	—	—	13,694	—	13,694	—	13,69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47,622</u>	<u>3,000</u>	<u>488,163</u>	<u>27,141</u>	<u>9,293</u>	<u>13,694</u>	<u>(273,346)</u>	<u>315,567</u>	<u>2,250</u>	<u>317,817</u>

附註：

1 一般資料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前稱航空互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銷售美容產品、提供療程服務及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而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撤銷註冊，並於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有所修訂，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之金融資產。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2.1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準則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之經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2.2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

多項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而並未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之 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讓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款項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新詮釋)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年度項目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管理層正在評估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之影響，且尚未能說明該等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乃基於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並經彼等審閱用作評估表現及作出決策之資料而釐定。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按彼等之經營性質及彼等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劃分及分開管理。本集團各經營分部指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位，而各分部之風險及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本集團目前有三個經營部：

- (a) 銷售美容產品
- (b) 提供療程服務
- (c) 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本集團之收入、業績、資產、負債及其他經選定財務資料按經營分部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分部收入	<u>4,228</u>	<u>42,382</u>	<u>32,189</u>	<u>78,799</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714)</u>	<u>4,714</u>	<u>(79,570)</u>	(75,57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50
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之 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				(346)
融資成本				(6)
未分配公司收入				508
未分配公司支出				<u>(24,251)</u>
除所得稅前虧損				(99,415)
所得稅抵免				<u>2,304</u>
年內虧損				<u>(97,111)</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				
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	61	46,466	286,874	333,401
未分配公司資產				49,888
綜合總資產				<u>383,289</u>
負債				
經營分部之分部負債	354	31,989	28,967	61,310
未分配公司負債				4,162
綜合總負債				<u>65,472</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虧損)/溢利及 分部資產時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197	18,464	57	18,718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6,986	—	6,9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6	2,372	2,312	15	4,895
以股份為基礎之補償	—	—	13,694	—	13,694
	<u>—</u>	<u>—</u>	<u>13,694</u>	<u>—</u>	<u>13,694</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分部收入	<u>6,630</u>	<u>43,409</u>	<u>11,482</u>	<u>61,521</u>
業績				
分部(虧損)/溢利	<u>(3,719)</u>	<u>2,856</u>	<u>(82,011)</u>	(82,874)
撥回之前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及利息收入				51,132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90
未分配公司收入				217
未分配公司支出				(11,065)
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				
之金融資產 — 公平值虧損				(443)
融資成本				<u>(198)</u>
除所得稅前虧損				(43,141)
所得稅支出				<u>(607)</u>
年內虧損				<u>(43,74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資產				
經營分部之分部資產	3,891	33,890	138,680	176,461
未分配公司資產				<u>142,182</u>
綜合總資產				<u><u>318,643</u></u>
負債				
經營分部之分部負債	89	28,572	22,639	51,300
未分配公司負債				<u>6,988</u>
綜合總負債				<u><u>58,288</u></u>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 美容產品 千港元	提供 療程服務 千港元	提供 工程產品 與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其他分部資料					
計量分部(虧損)/溢利及 分部資產時所包括之金額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2,175	13,538	1,279	16,992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	—	33,407	—	33,40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	—	684	—	6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1,505	8,552	1,782	11,839
	<u>—</u>	<u>1,505</u>	<u>8,552</u>	<u>1,782</u>	<u>11,839</u>

上文所呈報之分部收入指對外客戶產生之收入。於本年度概無分部間銷售(二零一六年：無)。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產生之(虧損)/溢利，並未分配中央行政項目(包括董事酬金、其他收入、部分其他虧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支出)。此乃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衡量基準。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未能歸屬個別分部之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部分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列賬並於損益內處理之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外。個別分部共同使用之資產則按個別分部所賺取之收入進行分配；及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未能歸屬個別分部之部分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稅項及其他借貸除外。

實體整體資料

各服務收入明細如下：

按類別劃分之收入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美容產品	4,228	6,630
提供療程服務	42,382	43,409
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	32,189	11,482
	78,799	61,521

4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1,560	1,200
— 非審核服務	610	58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895	11,839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986	684
就應收貿易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	—	738
就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確認之減值虧損	—	5,717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之減值虧損	—	16,792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金	13,547	6,86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73,610	40,952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45	74
存貨減值	—	104
存貨減值撥備	445	36

5 所得稅抵免／(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本集團之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則須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25%(二零一六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然而，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按1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加拿大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附屬公司計提所得稅(二零一六年：無)。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1,070)	(617)
— 往年超額撥備	—	147
中國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	(289)
— 往年撥備不足	(9)	—
加拿大企業所得稅獎勵(附註a)	1,591	—
遞延稅項	1,792	152

附註：

- (a) 本公司於加拿大之一間附屬子公司就於安大略省進行科學研究及實驗開發方面之合資格開支為合資格公司，可申請可退回稅項抵免。加拿大稅務局退回安大略省創新稅項抵免金額1,591,000港元。

6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u>99,059</u>	<u>44,946</u>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63,792</u>	<u>421,45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之未兌換優先股如獲行使，會導致每股虧損減少，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進行有關兌換。

由於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有反攤薄效應，故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7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8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其他無形資產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8,266	—	18,266
以暫定金額收購附屬公司	75,777	33,407	109,184
匯兌差額	275	121	39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94,318	33,528	127,846
匯兌差額	5,718	2,521	8,23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36</u>	<u>36,049</u>	<u>136,085</u>
攤銷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本年度支出	—	684	684
匯兌差額	—	(4)	(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680	680
本年度支出	—	6,986	6,986
匯兌差額	—	275	27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7,941</u>	<u>7,941</u>
賬面額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36</u>	<u>28,108</u>	<u>128,144</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94,318</u>	<u>32,848</u>	<u>127,166</u>

金額為18,266,000港元之商譽乃因收購創康企業有限公司(「創康」)而產生。商譽已分配至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一」，兩者均為經營分部)。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Engineering Services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ESI Holdings」)訂立買賣協議，以收購Engineering Services Inc.(「ESI」)全部股份，現金代價為54,000,000港元。是項收購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完成。有關收購產生之商譽為75,777,000港元，已分配至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二」)。自收購ESI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指於不同國家註冊之專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業務合併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底方始發生，接近本集團年結日，公平值無法輕易釐定，故初步會計處理尚未完成。因此，管理層認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以業務合併產生之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專利)及遞延稅項負債之暫定金額將業務合併入賬。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商譽、其他無形資產(專利)及遞延稅項負債之暫定公平值落實後，收購所得資產淨值之公平值並無變動，及毋須重列前期數字。

其他無形資產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攤銷。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6,98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84,000港元)之攤銷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銷售成本」一項中扣除。

9 應收貿易賬款

應收貿易賬款按過往到期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	14,496	4,196
1至30日	—	116
31至60日	—	—
61至90日	—	—
90日以上	756	707
	<u>15,252</u>	<u>5,019</u>
減：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備	(756)	(707)
應收貿易賬款淨額	<u><u>14,496</u></u>	<u><u>4,312</u></u>

10 應付貿易賬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21	877
31日至60日	—	88
	<u>821</u>	<u>965</u>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統稱「**美容業務**」)，以及提供工程產品與相關服務(「**工程業務**」)。在銷售美容產品方面，本集團以「Evidens de Beauté」品牌提供多種美容產品，以及提供一系列包括「Activa」品牌之醫學皮膚護理產品。在提供療程服務方面，本集團於銅鑼灣金朝陽中心以「COLLAGEN+」商號經營醫學皮膚護理中心。

在工程產品方面，本集團提供無線局域網及WIFI系統以及機械人產品。在提供工程相關服務方面，本集團提供無線局域網及WIFI系統，以及機械人及自動化系統設備安裝、支援及維修服務。

儘管面對香港市場競爭加劇，惟美容業務整體表現符合董事會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之收入分別減少36.2%及2.4%至4,200,000港元及42,400,000港元。然而，美容業務產生之毛利於回顧年度內增加3.0%至16,300,000港元。

在工程產品方面，於截至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本集團已完成收購安澤及為其機器人產品擴展產能。於收購安澤後，為開發其自身技術及產品優勢，本集團積極加強與其他平台之專項技術合作，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底與中國醫學科學院生物醫學工程研究所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在財務期間內，本集團加強了對機器人產品之市場推廣力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在深圳召開了全球機器人發布會，共推出十餘款新產品，產品範圍涵蓋了警用、商用和民用等多方面。該等產品受到與會者之廣泛好評。本集團正在中國深圳建設生產廠房。於廠房竣工後，本集團將能就其不同機器人產品展開大量生產。於回顧年度內，工程業務之收入為本集團之總營業額增加180.3%及貢獻總收入32,200,000港元，全部來自銷售機械人產品。此外，工程業務產生毛利14,1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毛損39,500,000港元有大幅改善。

財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78,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61,500,000港元)，其中約4,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6,600,000港元)來自銷售美容產品，約42,4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財政年度：約43,400,000港元)來自提供療程服務，而約32,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11,500,000港元)來自工程業務。

美容業務合共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46,600,000港元，佔營業額約59.2%，其中約4,200,000港元來自銷售美容產品，約42,400,000港元來自提供療程服務。工程業務為本集團營業額貢獻約32,200,000港元，佔營業額約40.8%。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為30,400,000港元及毛利率約為38.5%(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負毛利率為73.9%)。美容業務合共為本集團貢獻毛利約16,300,000港元，而工程業務則錄得毛利約14,100,000港元。毛利率有所改善主要由於銷售成本減少、工程業務收益增加及若干設備確認減值虧損減少所致。誠如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所公告，本公司接獲取消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多尼卡互聯技術有限公司與中國航空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之合作協議(「**二零一六年合作協議**」)之通知。董事已評估若干就二零一六年合作協議購入之設備之可收回性，並釐定該等設備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賬面值，故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銷售成本確認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並無確認有關減值。

於回顧年度內，其他收入約為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300,000港元)。其他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200,000港元及雜項收入300,000港元。

其他收益或虧損淨額約為收益約為800,000港元主要來自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約為1,100,000港元，惟由上市證券投資公平值變動約為300,000港元所抵銷。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8,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12,200,000港元)。美容業務及工程業務之銷售及分銷成本佔銷售及分銷成本總額分別約50.0%或4,300,000港元以及約48.8%或4,200,000港元。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主要由於工程業務之營銷成本減少3,5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支出約為122,7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35,300,000港元)。美容業務之行政支出約為8,000,000港元，佔行政支出總額約6.5%。該等支出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約為4,500,000港元、折舊費用

約為1,400,000港元、租金支出約為700,000港元及其他行政支出1,400,000港元。工程業務之行政支出約為91,600,000港元，佔行政支出總額約74.7%。該等支出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約為28,400,000港元、海外差旅支出約為5,000,000港元、研究支出約為8,400,000港元、維修及維護支出約為8,800,000港元、租金支出約為5,900,000港元、以股份付款之補償約為13,700,000港元以及其他行政支出約為21,4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亦就一般企業活動產生行政支出約為23,100,000港元，佔行政支出總額18.8%。一般企業行政支出主要包括就(其中包括)認購股份、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及審核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之法律及專業費用約為3,100,000港元、董事薪酬約為8,300,000港元、租金開支約為2,600,000港元，員工成本約為4,500,000港元及其他上市及行政支出約為4,6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約為6,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200,000港元)，主要來自銀行支出。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虧損約為97,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43,700,000港元)，其中，約4,000,000港元溢利(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900,000港元虧損)來自美容業務，79,600,000港元虧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82,000,000港元)來自工程業務，而21,500,000港元虧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39,200,000港元溢利)來自一般企業活動。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1,6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00,000港元)。借貸及其他金融負債總額須於一年內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約為383,3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18,6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80,4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2,2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來自根據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七日認購協議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二零一五年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餘額、來自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之所得款項淨額及21,000,000股新股份之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完成）之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資本架構

(a)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HKBridge Absolute Return Fund, L.P.（「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於完成日期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於完成日期配發及發行合共21,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認購股份」），作價每股認購股份6.25港元（「認購價」）（「認購事項」）。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31,250,000港元，而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0,000,000港元。認購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八日之公告。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完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及已發行可換股優先股總數分別為476,219,666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5,219,666股）及30,000,000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000,000股）。

(b) 借貸及融資租約項下之責任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約為1,6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00,000港元），指來自高富民投資有限公司之借貸，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

發行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完成配發及發行本公司345,000,000股新股份及30,000,000股可換股優先股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5,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約31,700,000港元收購機上WIFI及連接設備及約92,600,000港元發展工程業務。本公司有意將餘額約10,7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配售35,416,666股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6,2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約46,300,000港元償付Engineering Service Inc. (「ESI」)結欠之股東貸款。除償付ESI結欠之股東貸款之外，本公司亦分別動用75,300,000港元及21,000,000港元作為美容業務與工程業務之一般營運資金及就工程業務購買部件及原料。本公司擬將餘額約23,60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完成之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130,000,000港元，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動用分別約16,800,000港元建設及翻新生產廠房及約40,100,000港元為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擬將餘額約73,100,000港元用作建設生產廠房及一般營運資金。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以總借款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之百分比列示)約為0.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8%)。資本負債比率改善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i)完成認購事項令本集團之總資產增加及(ii)償還借款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受限制銀行存款約18,7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2,300,000港元)為與銷售美容產品及提供療程服務業務有關之信用卡及分期銷售安排之銀行存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外幣衍生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然而，管理層密切監察有關風險，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有關風險。

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經營租約承擔及資本承擔分別約為9,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5,200,000港元)及零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用201名僱員(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名僱員)。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73,6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約41,000,000港元)。彼等之酬金、晉升及薪金檢討乃根據工作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進行評核。香港僱員已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中國僱員已參加國家法定社會保險計劃，而加拿大僱員則已參加政府強制退休計劃。

重大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聯屬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來年並無任何具體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

展望

中國機器人研發始於一九七零年代，二零一六年機器人市場達到人民幣140億元，年銷量同比增長56%。近日，習近平主席在十九大上的重要講話表示要瞄準科技前沿，強化顛覆性技術創新，為建設科技強國，數字中國和智慧社會提供有力支撐。為促進科技成果轉化，未來幾年將是中國機器人(特別是特種服務機器人市場)之巨大發展的關鍵時間節點，互聯網快速普及，人工智能蓬勃興起和信息技術飛速發展使中國機器人迎來高速發展新機遇。機器人市

場之增量將以直線速度遞增，二零一七年整個機器人市場將約為人民幣200億元，本集團未來之市場發展潛力龐大。在未來五年，依託人工智能技術，智慧城市建設將如日中天。智能公共服務機器人應用場景和服務模式將不斷拓展，據中國機器人產業發展報告預測，於未來五年全球服務機器人市場規模將達到69億美元。

未來，本集團將根據市場狀況和產品開發情況，繼續着重於三大系列機器人產品：警用、商用、民用。本集團亦將結合自身在多樣化機器人技術的背景，專注於為各行業的客戶量身定制機器人和提供完全機電一體化的解決方案。與此同時，鑒於第三季度供應不穩定狀況，本集團未來將加強與供應商溝通，拓展採購渠道，並積極測試可替代部件，以降低供應鏈之不穩定因素。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國家民航總局《大型飛機公共航空運輸承運人運行合格審定規則》第五次修訂本月起正式實施，放寬對於飛機上使用便攜式電子設備的規定，將允許權下放給各民航公司。董事會認為，民航總局將WIFI服務權限開放給各民航公司，意味著民航公司自行承擔相應的安全責任，估計各家推進速度會有較大差別，部分中小民航公司可能暫時不提供WIFI服務。因此，董事會對機上WIFI服務前景審慎關注。董事預期本集團美容業務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29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明其職權範圍。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主席）、譚比利先生及謝祖耀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並就此提供建議及意見。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聯交所已頒佈載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上市發行人應採用及遵守之原則及守則條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被認為與本公司有關之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大部分守則條文：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2.1 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出於本集團企業營運架構之實際需要，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均由蔡朝陽先生履行，彼負責監察本集團之營運及管理。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蔡朝陽先生辭任行政總裁，而執行董事張沖先生已獲委任為行政總裁，該委任並無固定服務條款。緊隨及於本公司管理層作出該變動後，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 A.2.1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已作區分。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行為守則，即「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守則」，其適用於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相關僱員，而條款不比 GEM 上市規則第 5.48 至 5.67 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寬鬆。

經本公司向各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均一直遵守該守則及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交易必守標準。

承董事會命
超人智能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蔡朝陽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蔡朝陽先生、張冲先生、張崇弟先生及 Andrew Goldenberg 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朱健宏先生及謝祖耀先生。

本公告將由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 GEM 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 www.superrobotics.com.hk 內。